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

穗埔教复〔2024〕93号

广州市黄埔区教育局关于同意广州开发区 人才教育工作集团景西幼儿园 园长变更的批复

广州开发区人才教育工作集团景西幼儿园:

你园送来《关于广州开发区人才教育工作集团景西幼儿园园长变更的请示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区教育局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规范化城市幼儿园的办园标准(试行)(粤教基[2012]1号)》、《广东省幼儿园办园指南(粤教基[2023]4号)》的相关规定,对你园提交的申请材料予以审核。

经审核研究,同意你园变更园长,即由原园长汪华变更为李清霞。换发新的《广州市公办幼儿园审批登记注册证书》(登记注册证书号 0112HP0077);幼儿园名称:广州开发区人才教育工作集团景西幼儿园;地址:中心园区位于广州市黄埔区永顺大道62号;永新园区位于广州市黄埔区长岭居长岭路以北、岭头新村以东;负责人:李清霞;办园性质:国有企业单位办;举办者:

黄埔教育集团(广州)有限公司;办园规模:中心园区9个班,永新园区12个班;办学层次:学前教育;办学形式:全日制;办学有效期与原审批登记注册证书一致,至二零二六年七月三十一日止。请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在收到批复之日起30日内向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。

请你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,依法办学,加强管理,认真履行办学职责和相关义务,不断提高教育质量和办学水平。

此复。



(联系人: 杨柳, 联系电话: 82113685)